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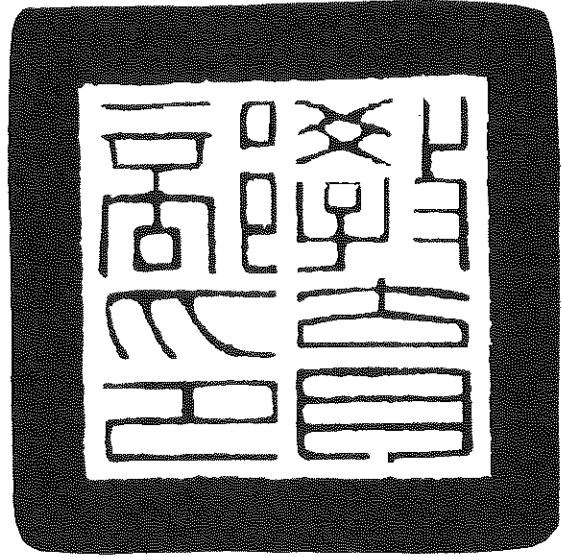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070056084B號



修正「全國語文競賽舉辦原則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全國語文競賽舉辦原則」部分規定

部長 吳茂昆